丹凤县白玉河等山洪沟治理工程项目设计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丹凤县白玉河等山洪沟治理工程项目设计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10月26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LD【招】2026-1034

项目名称：丹凤县白玉河等山洪沟治理工程项目设计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90,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需求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1：30日历天

采购包2：30日历天

采购包3：3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2：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丹凤县白玉河山洪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合同包2(丹凤县石槽沟山洪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合同包3(丹凤县梨园沟梨园村段山洪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丹凤县白玉河山洪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资质，具备水利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执业资格，须提供对应证书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需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供应商，提供相应免税证明文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当事人，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0)提供2026年0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合同包2(丹凤县石槽沟山洪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资质，具备水利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执业资格，须提供对应证书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需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供应商，提供相应免税证明文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当事人，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0)提供2026年0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合同包3(丹凤县梨园沟梨园村段山洪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资质，具备水利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或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执业资格，须提供对应证书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提供磋商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需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供应商，提供相应免税证明文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当事人，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9)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0)提供2026年0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材料应清晰可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10月15日 至 2026年10月21日 ，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未获取页面）选择本项目报名参与并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投标人有意参加本项目的，应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26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应标-项目投标-已获取-投标（响应）管理）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10月26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交易执行-选择项目所属区划-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与线上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

（五）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六）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部发

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注意事项:1、各供应商应根据“陕西省财政厅 陕财办采函[2023]14号文”陕西省财政厅关于省级预算单位全面推行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的通知”、《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做好人员配备、设施设备、系统操作的相应准备，熟悉并正确实施相关操作流程，承担由于操作或其他因素造成的不利后果。

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4套，且提供的响应文件必须与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纸质版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签字盖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丹凤县河道管理站

地址：丹凤县北新街58号

联系方式：188920388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乾力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71号天地源悦熙广场2号楼1单元11层1106室

联系方式：1804925805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志勇、刘力宁

电话：18049258056

乾力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